

考試科目	商法及民法	所別	國際經濟法組 412	考試時間	3月16日 星期日 第三節
<p>1. A公司因為掌握幾項極具有獨佔性的技術，為一股價向來被稱為股王的上市公司，許多研究所畢業生莫不以進入A公司為傲，某甲自政大商學院國貿所畢業後打败眾多對手，順利進入A公司，於進入公司的第一天，被要求簽署一份切結書，約定「員工進入本公司任職後，於離職日起十年內不得從事與公司同類或具有競爭關係的職業或於相關產業中工作，如有違反，應賠償其於公司任職期間所獲得之薪資與紅利的一百倍」，請問此份切結書的法律效力為何？(25%)</p> <p>2. 依據我國公司法之規定，請分析比較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機關的組織與執行方式、以及股東移轉出資額/股份之規定(25%)</p> <p>3. 某甲將一張具備法定應記載事項並且已蓋章的本票，於交付受款人乙之前，被闖空門的小偷丙拿走，丙偽造乙的簽名，將本票背書轉讓給不知情的丁，請問：(1) 甲是否已經完成發票行為？(2) 丁得否向甲行使付款？(25%)</p> <p>4. 某甲全家出國旅遊長達六個月，其鄰居乙想起來當其上次出國時，某甲主動幫忙注意乙的房子，發現有竊賊入侵時主動報警，使得乙家免於遭受損害，所以沒有告訴甲，主動為了甲的利益，向A產物保險公司投保火險並付清保費，保險期間甲屋因瓦斯漏氣發生火災全毀，甲回國後經乙告知主動替甲屋保險的事情後，向A公司請求理賠，A得否主張要保人乙對於甲屋並不具有保險利益，此一火險契約無效，因此拒絕甲的請求？(25%)</p>					
備考	試題隨卷繳交				
命題委員：	(簽章) 97年3月6日				

命題紙使用說明：1. 試題將用原件印製，敬請使用黑色墨水正楷書寫或打字（紅色不能製版請勿使用）。
 2. 書寫時請勿超出格外，以免印製不清。
 3. 試題由郵寄遞者請以掛號寄出，以免遺失而示慎重。